

证券代码：872634

证券简称：宏福环保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湖南宏福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公司章程工商备案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概述

湖南宏福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5 年 12 月 25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和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二、公司章程备案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公司章程》工商备案登记手续。鉴于工商主管部门最终核准的《公司章程》与公司原披露的变更后的《公司章程》存在差异（不涉及实质内容的变更），公司调整了《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措辞，调整内容与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不存在实质性差异，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公司章程原条款》

《公司章程》工商备案后条款

<p>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董事或者经理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p>	<p>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为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董事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p>
--	--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南宏福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6-002）。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宏福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湖南宏福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3日